上海市徐汇区政府采购中心----上海市徐汇区龙华街道办公楼、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治中心保安服务政府采购项目的合同

合同统一编号： 11N0024377242026401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政府龙华街道办事处

地址：天钥桥南路 399 号

邮政编码：

电话：15021817184

传真：

联系人：项目负责部门经办人

乙方：上海上保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焕喜（男）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秀文路 898 号第 1 幢 203、206 室

邮政编码：201103

电话：13524703593

传真：

联系人：钟佳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 2455200 元整，贰佰肆拾伍万伍仟贰佰元整元整，服务人数　　人。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2 服务地点

2．3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　　年。

2.4 合同有效期：

3.管理程序

3.1 乙方人员在人事关系上仍隶属乙方，接受乙方领导，但在合同期内同时接受甲方管理和监督，并遵守甲方相关的规章制度。

3.2 乙方派驻管理人员应统一穿着制服和佩戴标记。

3.3 超过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服务项目由双方协商后实行。

3.4 乙方支付配备综合管理人员工资等福利待遇应确保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相关规定，因此发生争议由乙方负责处理。

3.5 乙方工作人员在合同期内发生工伤或患病等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有乙方承担相关费用。

4.甲方权利义务

4.1 在服务过程中，如发现服务机构有存在问题，经采购人指出后，服务机构仍不予纠正和整改，采购人将根据双方约定解除协议。

4.2 如发现管理人员在工作中发生以下情形的，将按甲乙双方约定的给予一定处罚：

（1）管理区域内一次性问题超过 5 个；（2）发生市民巡访团投诉；（3）上级检查有缺陷；（4）发生媒体曝光事件影响采购人形象。

4.3 甲方有权对乙方派驻管理人员工作进行检查监督和具体指导，对不称职人员可进行批评教育，或要求乙方调换不适合人员，甲方应及时向乙方反馈工作情况，反映存在的问题。

4.4 委托乙方对违反法律法规及综合管理行为进行处理，包括责令停止违章行为、要求赔偿经济损失及支付违约金等。

4.5 甲方应授予乙方派驻管理人员与其职责相适应的权利，保证工作能够顺利开展。

4.6 因乙方派驻人员故意或重大过失给甲方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甲方有权依据实际损失情况向乙方提出赔偿要求，由乙方追究失职人员的相关责任。

4.7 乙方驻派人员在工作中，因方式方法不当产生纠纷，导致治安或刑事案件，除追究本人责任外，乙方须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9 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5. 乙方权利义务

5.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及本合同的规定，针对街道制定各项管理办法、规章制度、实施细则，自主开展各项管理活动，但不得损害他人的合法权益，获取不当利益。

5.2 乙方负责对管理人员的思想教育、业务培训和日常行政管理，处理违纪问题，撤换甲方提出的不称职人员。

5.3 不得将整体管理责任及利益转让给其他人或单位，不得将重要专项业务承包给个人。

5.4 接受相关主管部门及有关政府部门的监督、指导，并接受甲方的监督。

5.5 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6. 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和续订

6.1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本合同可以变更，变更应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6.2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提前解除，如一方提出解除合同，应提前三十天通知对方，并承担违约责任和支付违约金。

6.3 本合同期满终止，双方可在合同期满前三十天内协商是否续订合同。

7. 本协议双方应全面履行，不得单方私自变更或解除协议，如违约，将承担违约责任，并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具体数额为市容综合管理服务费用总额的 10%。

8. 其他事项：

8.1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并按有关法规政策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8.2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3 本合同之附件均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8.4 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

8.5 本合同壹式____ 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份，一份报上海市徐汇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

2026年04月15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

2026年04月16日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